

彰化縣醫事人員辦理大批執業執照更新檢核表

(僅供各單位資料整理參考用)

(請依序放置)

項 目	是否符合(√)	備 註
1. 00 醫院(診所)辦理大批執業執照申請書		
2. 醫事人員大批執業執照申請名冊		
3. 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		
4. 原領執業執照繳回清冊		
5. 欲申請執業執照名冊		電子檔
6. 原領執業執照正本		
7. 執業所在地醫事人員公會會員證明文件 (同批一份證明文件)		
8. 繼續教育積分證明文件		繼續教育學 分請逕自至 醫事系統下 載總表即可
備註		
1. 填妥資料並貼足雙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(自領免備)		
2. 以支票方式繳費(支票請劃線並註記禁止背書轉讓,抬頭請註記彰化縣衛生局,勿用郵政匯票)。		